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A/44/699
S/20932 ✓
1 November 198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大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31、41、72 和 141
柬埔寨局势
东南亚的和平、稳定和合作问题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四年

UN LIBRARY

NOV 6 1989

UN/SA COLLECTION

1989年11月1日越南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1989年10月29日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外交部长阮基石先生答越南通讯社的访问全文(见附件)。

请将本函和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1、41、72 和 141 的正式文件和安
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 使
郑 春 朗 (签 名)

附 件

1989年10月29日越南外交部长

答越南通讯社的访问

问题 1

在柬埔寨问题的政治解决方面，有哪些主要问题尚待解决？

答：

巴黎会议已就下列各点达成协议：越南军队全部撤出柬埔寨、柬埔寨的种族灭绝政权不得重掌政权、停止对柬埔寨各方的外国军事援助、尊重柬埔寨的独立、主权、中立和不结盟、通过自由、公正和民主的普选来落实柬埔寨人民的自决权利、对将签署的各项协议提供国际保证以及设立国际监督机构来执行各项协议。这表示在全面解决柬埔寨问题的一切基本和长期问题上都已取得一致意见。仍有两个问题尚未解决。第一个就是设立临时当局，负责在越南军队全部撤出和举行普选之间的过渡期间（至少三个月，最多12个月）进行普选。第二个问题就是联合国在国际监督机构内的作用。

问题 2

各方对临时当局机构所采取的立场有何不同？

答：

首先，是原则上的不同。设立一个临时当局是柬埔寨的内政。对方要求国际会议决定成立一个由西哈努克领导的四方联合政府，而我方则主张所有的外国均应尊重不干涉柬埔寨内政的原则，柬埔寨内政应当由柬埔寨各方来解决。另一项主要分歧是，对方要求设立四方联合政府，事实上是想要改变过去十年来在斗争中所确立的实际政治和军事现实；换言之，就是要废除控制柬埔寨全部领土的柬埔寨国。他们要求柬埔寨四方平均分享政治和军事权力，这意味着他们要求国际会议承认该种

族灭绝政权的合法性，给予波尔布特匪帮与柬埔寨国同等的政治和军事权力。这将为波尔布特匪帮重启内战并在柬埔寨重建种族灭绝政权制造法律条件。这种行为是不道德的，也是危害柬埔寨人民和人类的罪行。所谓的民主柬埔寨的三派并没有控制柬埔寨的一小块土地，但是他们竟然要求掌握柬埔寨四分之三的政治和军事权力。这项要求是不合理的，柬埔寨国断然不会接受。对方则认为，在越南军队完全撤离后，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的关键在于设立四方联合政府。这种说法极其荒谬。解决柬埔寨内政的关键问题就是柬埔寨人民行使自决权利，在国际监督下，通过自由、民主和公正的普选来选择一种政治制度、选出议会和成立他们自己的政府。

在这种普选前成立一个联合政府，完全是强加于人，侵犯了柬埔寨人民的自决权利，同时也是旨在破坏全面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的人为障碍。

在执行1954年关于印度支那的日内瓦协定时，柬埔寨并没有成立一个联合政府，而是在国际监督下由西哈努克政权举行了普选。同样，纳米比亚也没有成立一个临时联合政府，而是由联合国在南非当局建立的旧政权的构架下安排举行一次普选。因此，现在的问题是应在国际监督下，由一个当局机构来组织自由、民主和公平的普选。柬埔寨国已建议成立一个由柬埔寨两方——柬埔寨国和民主柬埔寨——组成的最高民族和解委员会，以便执行所签定的一切协定和举行一次普选。

现在的问题是，对方是想举行一次真正自由、民主和公平的普选呢，还是想将一个他们掌握四分之三权力和使波尔布特种族灭绝政权合法化的政府强加给柬埔寨人民。

问题 3

无论如何，对这一临时当局的分歧意见都是全面解决柬埔寨问题的最大障碍。你认为这个问题应如何解决？

答：

有关各方的公开观点可分为三种不同的倾向：

(a) 中国和新加坡希望柬埔寨以外的国家将一个四方联合政府强加于柬埔寨各方；

(b) 由于各国意见分歧，有关建立一个过渡时期临时当局的争议性问题应完全由柬埔寨各方自己解决。外国将继续在柬埔寨拉一方打一方，并将利用柬埔寨内部事务来相互对抗。

(c) 外国不应干涉这一冲突，也不应让其损害国家间关系或在柬埔寨内部事务范围外造成危机，换言之，它们希望使有关柬埔寨内部事务的争端中立化。

第一种倾向显然严重违反了柬埔寨内部事务必须由柬埔寨人自己解决的原则。另一方面，任何外部强加的办法必将遭到柬埔寨人民的反对。

第二种倾向反映了目前的局势。会带来将柬埔寨国内争端变成国际冲突的巨大危险。

我认为，第三种倾向不仅符合尊重柬埔寨主权的原則，而且也有助于防止柬埔寨国内争端变成国际冲突，同时又为及早解决柬埔寨内部事务创造有利的外部条件。

问题 4

你对联合国在柬埔寨国际监督机构内的作用有什么新的评论？

答：

我在 10 月 15 日接受越南通讯社访问时已就这个问题发表了意见。我愿重申上次发表的意见，此外别无补充。

问题 5

你对泰国总理关于召开非正式会议来设立一个国际监督机构的提议有什么评论？

答：

越南完全支持泰国总理关于召开非正式会议来设立一个国际监督机构的提议。有些人反对这项提议，声称这不能带来全面解决办法。我想，如果我们能达成一个全面解决办法，那是再好不过的。但是，在达成这样一个解决办法之前，我们

应当一面集中全力以求达成全面解决，一面设法解决柬埔寨问题的一个重要部分。泰国总理建议召开的非正式会议，应就下述事项达成协议：设立一个国际监督机构来监测越南部队的全部撤离、停止对高棉各派的一切外国军事援助以及停火。如果能够作到这一点，将有助于防止内战，并且朝向全面解决跨出决定性的一步。我们还希望，柬埔寨各方能在这次会议上讨论过渡期间的一个临时当局结构，如有可能，并达成协议。

问题 6

对方为什么提出这样无理的要求？

答：

它们要求一个四方联合政府和一个全面政治解决办法，却反对朝向全面解决的逐步处理办法，这明白证明它们并不打算以政治方式解决柬埔寨问题。它们仍然希望越南部队的全部撤出将导致战场上实力对比的改变，进而在这个旱季，集结民主柬埔寨联合政府三派的最大军事力量，扭转柬埔寨目前的政治和军事局势。这是巴黎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未能对柬埔寨问题达成一个全面解决办法的主要原因。但是它们失算了。苏联全面撤离后，阿富汗局势并没有按某些人预期的那样发展。柬埔寨局势就对革命力量更有利了。柬埔寨人民决心同波尔布特种族灭绝集团斗争到底。这是一场柬埔寨人民生死存亡的战斗。战场上可能有胜有败，但是，总的来说，对方是不可能扭转柬埔寨局势的。
